（上接B267版）

元（含前期担保到期续签），并在有效期内，每日担保余额不超过80亿元。本次担保预计事项和授权的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6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2026年4月22日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中邦公司	永安资本	71.05%	49.68亿元	66.50亿元	49.63%	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否	无
中邦公司	永安资本-上海期货交易所指定漂白硫酸盐针叶木浆期货厂库		3.00亿元	3.00亿元	2.24%		否	无
中邦公司	永安资本-上海期货交易所指定交割沥青厂库		1.50亿元	1.50亿元	1.12%		否	无
中邦公司	永安瑞萌	72.40%	2.00亿元	4.00亿元	2.99%		否	无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中邦公司	永安国油	68.50%	1.10亿元	3.00亿元	2.24%	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否	无
中邦公司	永安新加坡	8.66%	\	1.80亿元	1.34%		否	无
中邦公司	永安商贸	\	\	0.20亿元	0.15%		否	无

在本次拟新增担保额度范围内，被担保方可按照实际情况内部调剂使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控股子公司和授权期限内公司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可根据实际情况调剂使用；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不能从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并允许公司管理层转授权给中邦公司、永安资本及其子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决定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担保形式、担保期限等具体事宜。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孙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683725210		
成立时间	2013年5月8日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财通双冠大厦东楼1804-2室		
注册资本	210,0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贸易代理；食用农产品批发；棉、麻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纸制品制造；文具用品批发；金属矿石销售；贵金属冶炼；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煤炭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肥料销售；谷物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功能玻璃和新型光学材料销售；日用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畜禽收购；牲畜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40,954.15	1,023,259.40
	负债总额	739,649.38	726,075.73
	资产净额	301,304.77	297,183.68
	营业收入	2,838.83	13,409.63
	净利润	4,953.65	7,036.35

（二）上海永安瑞萌商贸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永安瑞萌商贸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全资子公司永安资本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郦光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39873103XC		
成立时间	2014年6月30日		
注册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业盛路188号A-878C室		
注册资本	90,0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办公用品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橡胶制品销售；林产品采集；合成材料销售；棉花收购；金属矿石销售；棉、麻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纸浆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金属材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饲料原料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煤炭及制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金银制品销售；木材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功能玻璃和新型光学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65,347.40	442,848.71
	负债总额	264,501.98	341,615.04
	资产净额	100,845.42	101,233.67
	营业收入	245.48	613.70
	净利润	-388.26	753.65

（三）浙江永安国油能源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永安国油能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全资子公司永安资本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方正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901MA2A33K609		
成立时间	2019年2月13日		
注册地	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舟山市定海区北蝉乡（综保区）海洋产业集聚区大成四路86号舟山港综合保税区公共仓储B区3号仓库办公楼207室		
注册资本	20,0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煤炭及制品销售；润滑油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金属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原油批发；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81,637.65	68,318.16
	负债总额	55,922.63	40,863.60
	资产净额	25,715.02	27,454.56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739.54	4,230.31

（四）永安（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永安(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YONGAN (SINGAPORE) INTERNATIONAL TRADE PTE.LTD.）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全资子公司永安资本持有其100%股权		
成立时间	2014年9月24日		
住所	20 COLLYER QUAY #09-03 20 COLLYER QUAY SINGAPORE		
注册资本	4,850.00万美元		
公司类型	有限公司（非公众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54,452.80	52,204.07
	负债总额	4,717.17	3,068.48
	资产净额	49,735.63	49,135.59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364.81	2,515.78

（五）香港永安商贸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香港永安商贸有限公司（HK YONGAN TRADE CO.,LIMITED）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全资子公司永安资本持有其100%股权		
成立时间	2014年7月15日		
住所	FLAT/RM 1911 LEE GARDEN ONE 33 HYSAN AVENUE CAUSEWAY BAY HK		
注册资本	500.00万美元		
公司类型	有限公司（非公众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5,232.51	4,354.69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5,232.51	4,354.69
	营业收入		
	净利润	945.60	346.6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尚需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协商后签署担保协议，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方式等条款将在授权范围内以与金融机构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永安资本及其子公司的经营需要，保障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具备偿债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并能够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永安资本及其子公司，中邦公司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有较好的履约偿债能力，担保风险较低，对其提供担保有利于子公司业务的开展，不会影响公司实际经营及财务状况，对公司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违反相关监管规定的情况。董事会同意中邦公司为永安资本及其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及设定有效期内每日担保余额上限的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4月22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实际提供对外担保余额共计57.28亿元，均为中邦公司对永安资本及其子公司的担保，以上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43.1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927　证券简称：永安期货　公告编号：2026-014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要求，持续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切实承担起高质量发展和提升自身投资价值的主体责任，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坚持以投资者为本，致力提升公司经营质效、治理水平和投资价值，助力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如下：

一、锚定“一流衍生品投行”战略目标，提升经营发展质效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公司将以“一流衍生品投行”为战略目标，全力推进“以客户为中心”重大改革，明确产业链风险管家、衍生品资产配置行家、跨境综合金融服务专家三大战略定位，实现高质量发展、高水平改革、高韧性安全。

期货经纪业务方面，公司将强化督导赋能，完善数据治理、队伍建设和区域联动机制，引领分支机构发展，抢抓量化服务、网络金融、IB业务等机遇，打造期货经纪业务增长新引擎。基金销售业务方面，公司将围绕衍生品资产配置核心方向，持续扩大财富业务整体规模，深化母子公司业务协同，配强专业化投顾队伍，提升资产配置方案设计、产品解读、风险提示等专业服务能力。资产管理业务方面，公司将以“三位一体业务深化+全链条能力升级”为核心，夯实主观策略、量化策略、FOF配置的协同发展格局，优化产品矩阵结构，提升多资产跨市场估值、衍生品创新应用等核心能力。风险管理业务方面，公司将聚焦拳头品种建设，深耕产业链供应链，实现农产品、黑色、化工、能源等板块多点突破，稳健开展场外业务和做市业务，增强整体经营发展韧性。境外金融服务业务方面，公司将强化跨境财富管理业务发展，优化产品线与交易服务体系，加速全球化布局，推动香港、新加坡、英国子公司业务拓展和海外分支机构落地，构建辐射欧亚的跨境金融服务网络，为企业“走出去”“引进来”提供安全、专业、全链条的跨境综合金融服务。

二、聚焦金融“五篇大文章”，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始终坚守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把功能性放在首要位置，兼顾盈利性，聚焦金融“五篇大文章”，以期货智慧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助力金融强国建设。

2026年，公司将持续拓宽绿色金融服务，依托“产投研”一体化优势，加大对光伏、锂电等绿色新能源产业链的专业服务力度，护航绿色产业发展；聚焦钢铁、能化等高能耗企业绿色转型痛点，依托“永动企航”产业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体系，以衍生品工具为核心抓手助力企业绿色技术改造与转型；积极拓展新能源和绿色基础设施领域投资布局，引导耐心资本、长期资本流向绿色金融项目。公司将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深化“数智永安”战略，持续拓展数字金融和科技金融服务边界，推动技术与业务深度融合，打造“数据一画像一营销一服务”一体化客户闭环运营体系，持续升级永安期货APP、永易企等平台提升客户粘性。公司将围绕普惠金融要素，持续深化“保险+期货”模式创新，构建“六位一体”帮扶生态，在服务乡村振兴和国家战略中发挥更大作用。

三、升级公司治理效能，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2026年，公司将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筑牢高质量发展根基。一是优化治理架构，完善“三会一层”运行机制，加强“五型董事会”建设，健全董事履职保障体系，强化独立董事专业监督与决策参与深度，激活职工董事桥梁纽带作用，构建权责清晰、运转顺畅、制衡有力的现代化治理新格局。二是构建大监督工作体系，全力筑牢监督机制、专业人才、数智科技、内生思想“四大防线”，高标准落实除险保安要求，将全模块、全流程的数据和节点纳入“烽燧·监督一张网”全栈式平台，全面提升风险控制的智能化、穿透化水平。

四、重视投关管理与价值回报，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

2026年，公司将一如既往地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以精准触达、深度互动、价值共创为核心，构建开放、透明、互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体系，推动公司内在价值与市场表现精准匹配，培育长期互信的投资者生态。一是持续优化股东热线、“上证e互动”等网络互动平台管理，积极拓宽股东会、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交流会、路演等多种沟通方式，全方位听取投资者意见建议，及时回应投资者诉求，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二是重视对投资者的价值回报，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兼顾投资者短期收益和长期利益，完善常态化分红机制，确保分红的稳定性、及时性和可预期性，积极借助股份回购、中期分红等方式，与投资者积极分享经营发展成果。

五、强化金融国企担当，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

公司始终心怀“国之大者”，强化金融国企担当，将ESG作为关乎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长效工作。2026年，公司将持续优化ESG治理体系，完善“决策一管理一执行”三层治理架构，制定可持续发展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可持续发展工作机制。公司将立足期货行业特色，持续践行“永立潮头、安行致远”ESG品牌承诺，环境维度突出“服务向新、运营向绿”的实践成效，社会维度彰显“金融向善、期货向实”金融担当，治理维度强化“经营向稳、价值向远”的稳健底色，成为一家受人尊敬的头部上市期货公司。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助力公司稳健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与公司、中小股东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约束机制。2026年，公司将积极组织“关键少数”参与监管政策与规范履职培训，不断强化其履职尽责的意识与能力，持续完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和绩效考核机制，建立健全绩效薪酬追索机制，促进内外部治理协同发力，切实推动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本次行动方案是基于目前公司经营情况和外部环境做出的规划，不构成公司承诺，方案的实施可能受行业发展、经营环境、市场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927　证券简称：永安期货　公告编号：2026-016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风险监管指标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期货公司风险监管指标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2号）等相关规定，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指母公司，下同）2025年度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标准。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各项监管指标具体如下：

1.净资本不得低于3,000万元，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3,600万元。

公司净资本为337,479.37万元，符合标准。

2.净资本与风险资本准备总额的比例（净资本/风险资本准备总额）不得低于100%，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120%。

公司净资本与风险资本准备总额的比例（净资本/风险资本准备总额）为223%，符合标准。

3.净资本与净资产的比例不得低于20%，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24%。

公司净资本与净资产的比例（净资本/净资产）为29%，符合标准。

4.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的比例不得低于100%，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120%。

公司流动资产（不含客户权益）与流动负债（不含客户权益）的比例（流动资产/流动负债）为725%，符合标准。

5.负债与净资产的比例不得高于150%，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120%。

公司负债（不含客户权益）与净资产的比例（负债/净资产）为11%，符合标准。

6.规定的最低限额结算准备金要求。

公司结算准备金余额为53,520.95万元，符合标准。

特此公告。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927证券简称：永安期货公告编号：2026-021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5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15日14 点30分

召开地点：杭州市上城区东霞巷永安国富大厦A楼506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5日

至2026年5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确认2025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
5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6	2025年度风险监管指标专项报告	√
7	关于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注：本次会议还将听取《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经济参考网等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后续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本次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7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7、议案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4、议案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产业基金有限公司、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27	永安期货	2026/5/1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6年5月12日至2026年5月14日，具体为每个工作日的上午9:00至11:30，下午13:00至17:00。

（二）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地 址：杭州市上城区东霞巷永安国富大厦A楼1707室
邮政编码：310000
联系电话：0571-88353525
邮件地址：yaqh_ir@yafco.com
传 真：0571-88388193

（三）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3.股东可用信函、传真或邮件等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 通过传真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传真上注明联系电话及联系人。
3. 参会代表请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及证券账户卡原件，以备律师验证。

特此公告。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4	关于确认2025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5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	2025年度风险监管指标专项报告			
7	关于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927　证券简称：永安期货　公告编号：2026-020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事务所”）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事务所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300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注册会计师人数：2,523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802人

2025年度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0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6.7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05亿元

2025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70家

2025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9.16亿元

2025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5年末，立信事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7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1.在金亚科技2014年相关诉讼中，诉讼（仲裁）金额尚余500多万元，仍在诉讼过程中，立信事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事务所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2.在保千里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相关诉讼中，诉讼（仲裁）金额涉及1,096万元，一审判决立信事务所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14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15%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事务所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诚信记录

立信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7次、监督管理措施42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和纪律处分3次，未受到过刑事处罚，涉及从业人员151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胡超，200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24年开始在立信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为6个。

签字注册会计师：陶文女，201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24年开始在立信事务所执业，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为1个。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沈利刚，199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04年开始在立信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为17个。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立信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审计收费

2026年度审计费用为120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10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20万元。审计费用根据审计人员情况、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2025年度审计费用120万元，2026年度审计费用与2025年度审计费用保持一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审查，认为立信事务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需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927　证券简称：永安期货　公告编号：2026-015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所必需，定价原则及依据、结算时间与方式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方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造成重大影响。

一、2025年度关联交易情况

（一）与公司存在关联交易的关联方

2025年度，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关联方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1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	第一大股东
2	永安国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安国富”）	联营企业
3	浙江永安国富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安国富实业”）	永安国富之子公司
4	永富物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富物产”）	永安国富之子公司
5	浙江新聚物产有限公司	永安国富之子公司
6	永富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富置业”）	永安国富之子公司
7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资管”）	财通证券之子公司
8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基金”）	财通证券之联营企业
9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省交投”）	持股5%以上股东
10	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东方”）	持股5%以上股东
11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东方之子公司
12	舟山济海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东方之子公司
13	大地期货有限公司	浙江东方之子公司
14	浙商中拓鑫益（海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15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16	浙商中拓集团（浙江）弘远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17	浙商中拓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18	浙商中拓益城（海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19	宁波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20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21	浙商中拓益光（海南）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22	浙江浙期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23	浙江交投物流仓储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24	浙江交投沥青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25	浙商中拓（景宁）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26	浙江交投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27	浙江交投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28	浙商中拓（江苏）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29	浙商中拓浙期供应链管理（浙江）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30	浙商中拓集团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31	浙江交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32	新疆源峰纺织有限公司	永安国富之联营企业
33	浙商中拓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34	浙商中拓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35	厦门源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永安国富之联营企业
36	浙商中拓（浙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37	浙商中拓嘉航（浙江）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38	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39	浙江东方嘉信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东方之子公司
40	OSTC YONGAN TRADING CO.,LIMITED	联营企业

（二）2025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财通证券	接受IB业务服务	6,213,376.19
财通证券	接受资产管理产品[注]代理销售服务	3,441.25
永富置业	接受劳务	906,953.62
浙江交投物流仓储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632.54
浙商中拓集团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06,791.96
浙商中拓（江苏）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5,765.29
永富物产	采购商品	52,744,951.99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4,134,206.38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3,762,983.26
浙商中拓益光（海南）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9,454,165.46
舟山济海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921,478.53
浙商中拓鑫益（海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8,656,565.13
新疆源峰纺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7,526,311.89
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959,652.39
浙商中拓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469,185.53
浙商中拓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703,982.30
宁波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669,832.21
浙江浙期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0,517,946.91
浙商中拓（景宁）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788,150.77
浙江东方嘉信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370,701.59

[注1]：资产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银行或银行理财子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产品，资金信托，证券公司、证券公司子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期货公司、期货公司子公司、保险资产管理机构、金融资产投资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产品及私募基金管理人发行的私募基金等，下同。

[注2]：2025年度，公司进行了会计政策变更，将符合条件的现货交易按照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核算，不再按照收入、存货会计准则进行核算。为真实反映关联交易情况，本公告中，公司对于该部分现货交易，仍按照总额法分别披露采购、销售金额。

2.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永安国富	提供资产管理产品代销服务	2,548,354.27
财通资管	提供资产管理产品代销服务	42,927.58
永富物产	提供劳务	127,558.49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4,716.98
浙商中拓益光（海南）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98,490.57
永富物产	销售商品	19,921,563.26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442,499.11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6,619,281.70
浙商中拓益光（海南）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253,985.66
舟山济海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549,745.71
浙商中拓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697,162.77
厦门源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27,776,094.04
浙商中拓（浙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840,707.96
浙商中拓嘉航（浙江）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79,885.13
浙江浙期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3,352,227.86
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674,016.72
宁波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446,846.64
浙商中拓浙期供应链管理（浙江）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577,779.04

3.关联方在公司开设期货账户，从事期货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注]	期末权益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财通基金	3,148,939.04	63.81
财通证券	166,892,560.71	125,229.31
财通资管	191,482,729.70	37,579.04
宁波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1,259,589.53	13,169.98
永安国富	984,108,124.45	878,884.74
永富物产	47,317,035.00	11,292.53
浙江新聚物产有限公司	10,497,728.57	17,604.25
永安国富实业	27,144,638.15	1,190.25
浙商中拓集团（浙江）弘远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9,156.06	
浙商中拓益光（海南）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13,979,582.24	3,085.27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4	
浙江浙期实业有限公司	2,067.23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019.26	

[注]该等公司包含公司及其管理的资产管理产品

4.公司及其并表产品在财通证券开户从事股票交易，本年产生证券交易手续费224,073.37元。

5.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场外期权交易，本年投资收益（不包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金额
财通证券	-2,773,666.06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031,798.23
浙江浙期实业有限公司	2,747,691.26
宁波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004,023.05
浙商中拓益光（海南）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2,742,646.44
永富物产	-24,510.00

6.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作为出租方：

财通证券承租公司房屋用于经营，公司确认租赁收入22,938,175.61元。

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5年度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财通证券	房屋建筑物	12,680,519.97		13,821,766.77		
永富置业	房屋建筑物			10,772,307.62	1,825,426.74	296,115,578.53

7.其他关联交易

2025年度，公司分别支付财通资管、永安国富、永富物产、浙江新聚物产有限公司、浙商中拓益光（海南）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宁波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其他费用5,083,164.36元、1,224,669.61元、40,739.85元、96,514.36元、94,519.48元、154,239.34元、228,134.46元。该等公司包含公司及其管理的资产管理产品。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财通资管	13,542.87	677.14
应收账款	永安国富	400,000.00	20,000.00
预付款项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89,645.16	
预付款项	浙商中拓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999,500.00	
预付款项	浙商中拓鑫益(海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383,449.64	
预付款项	浙江交投沥青科技有限公司	12,180,000.00	
预付款项	浙商中拓(景宁)科技有限公司	660,137.86	
其他应收款	浙江交投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900.00	2,900.00
其他应收款	浙江交投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	38,092.34	1,904.62
其他应收款	浙江交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	15,000.00
其他应收款	浙商中拓集团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18,014.43	3,602.89
其他应收款	永富置业	10,514,525.55	525,726.28
其他应收款	浙江浙期实业有限公司	77,080.26	3,854.01
其他应收款	OSTC YONGAN TRADING CO.,LIMITED	221,024.34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财通证券	759,861.19
其他应付款	永安国富	687,894.45
其他应付款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826,487.45
其他应付款	浙商中拓益光(海南)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14,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浙商中拓集团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5,593.28
预收款项	永富物产	800,557.52
预收款项	浙商中拓益光(海南)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796,460.18

3.2025年末，公司及并表产品持有关联方作为管理人募集设立的资产管理产品

单位：元

管理人	资管产品账面价值
财通基金	115,664,658.62
永安国富	1,764,892,721.04

4.2025年末，关联方持有公司作为管理人募集设立的资产管理产品

持有人	持有资管产品份额
永安国富	5,000,486.11
大地期货有限公司	5,000,000.00
公司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本公司的法人的董监高	7,304,329.56

5.2025年末，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场外衍生品合约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合同类型	浮盈/浮亏	年末金额
永富物产	场外期权	浮盈	43,261.83
浙商中拓益光(海南)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场外期权	浮盈	625,079.60
浙江浙期实业有限公司	场外期权	浮亏	199,050.00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远期合同	浮盈	74,336.28
浙江交投沥青科技有限公司	远期合同	浮盈	297,345.13
浙商中拓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远期合同	浮盈	238,053.10

二、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公司根据日常经营业务开展需要，对公司与主要关联方在2026年1月1日至召开2026年年度股东会期间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作如下预计：

序号	交易事项	交易内容	预计交易额度
1	提供期货经纪服务	关联方及其管理的资产管理产品在公司开立期货账户进行期货交易，并向公司支付相应费用。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
2	期货经纪中间介绍（IB）业务	关联方接受公司委托，为公司介绍客户参与期货交易，并向公司收取相应费用。	费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
3	接受代理买卖证券服务	公司及其管理的资产管理产品在关联方开立证券账户，进行证券交易，并向其支付相应费用。	费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
4	认购关联方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	公司及其管理的资产管理产品购买关联方发行的股权、债券（包括但不限于次级债、公司债、收益凭证）等金融产品，或认购由关联方管理的金融产品（含资管产品）。	每日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
5	关联方认购公司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	关联方及其管理的资产管理产品购买公司发行的股权、债券（包括但不限于次级债、公司债）等金融产品，或认购由公司管理的金融产品（含资管产品）。	每日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
6	代理销售资产管理产品	公司代理销售关联方管理的资产管理产品，并向其收取相应费用。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
7	关联方代理销售资产管理产品	关联方代理销售公司管理的资产管理产品，并收取相应费用。	费用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
8	向关联方提供投资咨询服务	关联方聘请公司为其本身及资产管理产品提供专业咨询服务，向公司支付相应费用。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
9	接受关联方辅导、保荐、证券承销服务	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的辅导、保荐、证券承销服务，并支付服务费用。	预计辅导、保荐、证券承销服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
10	接受关联方提供投资咨询服务	公司聘请关联方为其本身及资产管理产品提供投资咨询服务，向其支付相应费用。	费用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
11	现货购销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现货购销活动。	总额法下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
12	证券、金融产品、金融衍生品等交易	公司及其管理的资产管理产品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证券、金融产品、金融衍生品等交易，交易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回购、证券转让、收益互换、场外期权等。	由于证券市场情况无法估计，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量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13	担保服务	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担保服务，并向其支付相应费用。	每日担保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
14	存款业务	公司及其管理的资产管理产品向关联方办理活期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理财及其他存款类业务。	利息收入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
15	贷款业务	公司向关联方申请贷款、票据贴现、保函、进口信用证及项下押汇/代付、进口押汇/代付、福费廷、出口押汇、国内信用证及其他贸易融资等。	每日贷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利息支出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
16	房屋租赁业务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房屋租赁业务，结算房屋租金、物业等费用。	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
17	其他	公司及其管理的资产管理产品因业务发展需要与关联方发生除上文提及之外的其他日常性关联方交易。	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

三、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

（一）第一大股东

第一大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股本（2025年12月31日）	第一大股东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财通证券	杭州	金融业-资本市场服务	464,376万元	30.18

（二）其他关联方

1.关联法人

除上述第一大股东外，关联法人包括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以及由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由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由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司的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导致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关联自然人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导致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自然人。

四、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依据

在日常经营中发生上述关联交易时，公司将严格按照价格公允的原则，参照市场化价格水平、行业惯例、第三方定价等方法，与关联方确定交易价格。关联交易定价不得损害公司及非关联方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五、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1.上述关联交易均因公司日常业务经营产生，有助于公司业务开展。

2.上述关联交易将按照公允原则进行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

3.在执行上述关联交易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保持完全的决策独立性，关联方对此不具有控制能力。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经营活动中的正常交易行为，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

六、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年4月2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5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026年4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5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等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927　证券简称：永安期货　公告编号：2026-013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2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或已回购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51,800,708.05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4,777,719,489.47元。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本次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方式，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数量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2元（含税）。截至2026年4月22日，公司总股本为1,455,555,556股，扣减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数2,933,700股，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总数为1,452,621,856股，以此计算共派发现金红利174,314,622.72元。

公司已于2025年12月完成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工作，派发现金红利29,085,067.12元。

2025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24,995,875.00元。

以此计算，公司2025年度现金分红（含已分配和拟分配的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为228,395,564.84元，占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5.04%。

公司总股本或已回购股本数量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发生变动，公司将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该调整可能导致实际派发现金红利的总额因计算尾数与上述金额略有差异。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利润分配事项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03,399,689.84	174,666,666.72	219,788,888.96
回购注销总额（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51,800,708.05	566,305,973.23	739,168,729.72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4,777,719,489.4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597,855,245.5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52,425,137.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597,855,245.5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91.64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上述 2023年度（上上年度）、2024年度（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后的数据。

二、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分红事项

为践行上市公司常态化现金分红机制，持续回报投资者，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现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在符合中期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审议批准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中期分红金额不超过2026年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及相关授权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927　证券简称：永安期货　公告编号：2026-012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4月22日在杭州市上城区东霞巷永安国富大厦A楼506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0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会议由董事长黄志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四）审议通过《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六）审议通过《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公告编号：2026-014）。

（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5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黄志明、马志伟、申建新、马国庆、张天林、朱杭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黄志明、马志伟、申建新、马国庆、张天林、朱杭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九）审议通过《2025年度风险监管指标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风险监管指标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6）。

（十）审议通过《关于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十四）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五）审议通过《2025年度首席风险官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2026年度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可持续发展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二十）审议通过《2025年度廉洁从业管理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乡村振兴资金支出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二）审议通过《2025年度反洗钱专项检查报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1）。

会议还听取了如下报告：

（一）《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二）《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三）《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四）《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五）《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特此公告。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